

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丰盈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866
交易代码	0028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836,781.07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通过适量投资权益类资产力争获取增强型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以及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首先，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大类资产配置

	策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此基础之上，一方面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以及信用策略进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组合的构建；另一方面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具有持续成长性且估值相对合理，同时股价具有趋势向上的股票构建权益类资产投资组合，以提高基金的整体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97,774.98
2. 本期利润	2,033,124.5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886,844.0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0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2%	0.73%	1.89%	0.11%	1.43%	0.62%
过去六个月	7.13%	0.90%	1.59%	0.13%	5.54%	0.77%
过去一年	4.47%	0.81%	2.62%	0.14%	1.85%	0.67%
过去三年	19.23%	0.61%	2.01%	0.33%	17.22%	0.2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80%	0.50%	0.53%	0.28%	30.27%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6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英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享惠融 8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6-06-16	-	12	金融学硕士，历任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业务董事、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0 年四季度，PMI 连续回升，12 月出现季节性回落，仍在荣枯线以上，社融同比增速继续抬升，10 月份达到年内高点 13.7%，基本面延续复苏态势。CPI 回落至负值，PPI 跌幅继续收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保持宏观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搞“政策急转弯”，非常态政策的退出节奏将会保持缓和。受 11 月永煤违约的影响，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央行投放了较为充足的资金进行对冲。四季度收益率整体震荡下行，1 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 19BP，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与季初持平；1 年期、10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分别下行 17BP、28BP。国开债和国债利差收窄至中位数以下。权益市场宽基指数整体上涨，内部分化严重，食品饮料、新能源产业链继续跑赢。转债整个季度跟随正股有所上涨，但受信用风险和年末因素影响，12 月弱于正股，有所调整，估值多数出现压缩。

本基金配置：债券方面，持仓主要为中短久期的信用债、大盘金融转债以及部分通信、化工、电子行业标的；股票方面，持仓主要分布在大金融、家电、汽车等行业；产品整体净值波动向上，主要是股票和转债仓位所致。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32%，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1.8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736,653.00	14.28
	其中：股票	12,736,653.00	14.28
2	固定收益投资	74,510,079.92	83.52
	其中：债券	74,510,079.92	83.5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8,840.41	1.12
7	其他各项资产	970,481.33	1.09
8	合计	89,216,054.6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89,783.00	1.08
C	制造业	5,210,797.00	8.1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79,530.00	0.75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801,261.00	9.08
K	房地产业	555,282.00	0.8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736,653.00	19.9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7,600	1,530,848.00	2.40
2	601818	光大银行	310,400	1,238,496.00	1.94
3	600036	招商银行	26,300	1,155,885.00	1.81
4	600030	中信证券	33,500	984,900.00	1.54
5	601939	建设银行	141,900	891,132.00	1.39
6	600690	海尔智家	27,800	812,038.00	1.27
7	600498	烽火通信	32,500	782,600.00	1.22
8	600104	上汽集团	29,400	718,536.00	1.12
9	601088	中国神华	38,300	689,783.00	1.08
10	600048	保利地产	35,100	555,282.00	0.8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68,963.10	0.5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491,908.60	3.9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91,908.60	3.9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5,017,000.00	7.8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6,632,208.22	104.3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4,510,079.92	116.63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3	国君转债	48,430	5,786,416.40	9.06
2	110062	烽火转债	47,120	5,339,638.40	8.36
3	101801432	18 哈尔滨投 MTN001	50,000	5,017,000.00	7.85
4	110059	浦发转债	48,140	4,900,652.00	7.67
5	113021	中信转债	39,740	4,181,045.40	6.5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① “光大银行”发行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违反《反洗钱法》相关规定，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罚款合计 1820 万元。（银罚字〔2020〕14 号，2020 年 2 月 10 日）

光大银行因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银保监会处以罚款合计 16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0〕5 号，2020 年 4 月 20 日）

② “建设银行”发行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用于风险缓释的保证金管理存在漏洞、国别风险管理不完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罚款合计 8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19〕22 号，2019 年 12 月 27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存在资金交易信息漏报严重、信贷资产转让业务漏报等行为，银保监会依法对该行罚款 23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0〕8 号，2020 年 4 月 20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理财资金违规投资房地产、未做到理财业务与自营业务风险隔离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银保监会依法对该行罚款 392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0〕32 号，2020 年 7 月 13 日）

③ “浦发转债”发行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在 2013-2018 年涉及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为银行理财资金投向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违规提供担保、未按规定进行贷款资金支付管理与控制等违法违规行为，被上海银保监局责令整改，并处罚款 2100 万元。（沪银保监银罚决字〔2020〕12 号，2020 年 8 月 10 日）

④ “中信转债”发行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发放土地储备贷款等，北京银保监局责令其进行改正，并给予合计 202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京银保监罚决字〔2019〕10 号，2020 年 2 月 20 日）

中信银行因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银保监会处以罚款合计 16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0〕9 号，2020 年 4 月 20 日）

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 2020 年 5 月 9 日发布的通报指出，2020 年 3 月，中信银行在未经客户本人授权的情况下，向第三方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交易明细，违背为存款人保密的原则，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银保监会关于个人信息保护的监管规定，严重侵害消费者信息安全权，损害了消费者合法权益。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启动立案调查程序，严格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368.4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47,168.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17,944.1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70,481.3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3	国君转债	5,786,416.40	9.06
2	110062	烽火转债	5,339,638.40	8.36
3	110059	浦发转债	4,900,652.00	7.67
4	113021	中信转债	4,181,045.40	6.54
5	113011	光大转债	4,019,906.00	6.29

6	128035	大族转债	3,780,793.80	5.92
7	110057	现代转债	3,245,981.70	5.08
8	113014	林洋转债	2,841,142.50	4.45
9	110056	亨通转债	2,400,678.90	3.76
10	110051	中天转债	2,359,759.60	3.69
11	110047	山鹰转债	2,244,498.30	3.51
12	113026	核能转债	1,810,709.10	2.83
13	113025	明泰转债	1,639,282.80	2.57
14	110065	淮矿转债	1,518,244.00	2.38
15	113034	滨化转债	1,428,830.90	2.24
16	123035	利德转债	1,235,175.08	1.93
17	123025	精测转债	1,114,970.50	1.75
18	127012	招路转债	887,798.23	1.39
19	128046	利尔转债	738,195.90	1.16
20	110053	苏银转债	584,604.00	0.92
21	113029	明阳转债	571,983.00	0.90
22	128017	金禾转债	566,883.56	0.89
23	110069	瀚蓝转债	549,301.50	0.86
24	128029	太阳转债	484,589.25	0.76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674,383.48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7,521.35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5,123.76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836,781.0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1	20201001-20201231	44,681,858.80	-	-	44,681,858.80	91.49%
产品特有风险							
<p>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p>3、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p> <p>4、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关于申请募集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 《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六) 更新的《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 《新华丰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八)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九)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